

台灣婦產科醫學會 函

本會地址：台北市民權西路 70 號 5 樓
電話：02-25684819
傳真：02-21001476
聯絡人：吳純琪

受文者：各婦產專科醫師訓練醫院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婦醫會總字第 109178 號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敬邀 貴院婦產科部推薦總醫師或研究醫師報名參加 110 年度台灣婦產科醫學會年會之台日韓年輕醫師交流活動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廣年輕醫師參與學術活動，台日韓三國婦產科醫學會於年會中輪流主辦年輕醫師交流，以提升年輕醫師英文演講能力及參與國際學術交流。
- 二、本會於 110 年 5 月 29 至 30 日台灣婦產科年會期間，將辦理台日韓年輕醫師演講、並於 5 月 31 日至 6 月 4 日間辦理三國年輕醫師交流參訪活動。敬邀 貴院婦產科部推薦總醫師或研究醫師報名參加，並為儲備人才做為未來參加日韓兩國之相關活動。
- 三、參選資格如下：
 - (1) 已完成學術研究報告且全程親自參與之年輕有為醫師（須為 Fellow 或 CR）。
 - (2) 須全程以英文演講。
 - (3) 須參與 110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4 日間之交流參訪活動；惟本參訪活動，將視疫情狀況作調整。
- 四、有意參選報名之醫師，即日起請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，上學會網站 > 年會專區 > 國際學術交流報名填寫報名資料（報名網址：https://www.taog.org.tw/year_global.php），並依公告之摘要格式備妥相關電子檔後上傳壓縮檔完成報名，須上傳之電子檔含：(1)英文論文摘要（請依範例格式填寫）、(2)中文及英文 CV、(3)照片檔等，一人以一篇為限，逾期恕不受理。學會將在 110 年 1 月底前通知參選結果。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

理事長 黃閔照

